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二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注册名称

公司注册中文全称：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

公司英文全称：KUNMING YILIANG RONGFENG VILLAGE BANK CO., LTD

公司英文简称：KYRVB

二、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宜良县匡远镇汇东西路中段南侧，
邮政编码：652100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网站网址：www.ylrfyh.com

三、法定代表人：曹磊

四、联系方式

电话：0871-67538156；传真：0871-67538156

五、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

六、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日期：2015年3月10日

公司注册地点：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530100329215760K

七、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第三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止报告期末，股份总数为 3000 万股（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 千万元）。其中：法人股 2316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77.2%；自然人股 684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22.8%。

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 变动情况
1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6	77.20%	无
2	朱 斌	147	4.90%	无
3	郭 悦	147	4.90%	无
4	李国伟	135	4.50%	无
5	李国文	135	4.50%	无
6	于贺宁	100	3.33%	无
7	张绍明	20	0.67%	无
	合 计	3000	100%	-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曹磊，男，汉族，1980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2004年4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2004年4月至2004年11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担任储蓄员；2004年11月至2006年1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担任信贷员；2006年1月至2007年7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销科担任科员；2007年7月至2009年2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

社两江信用社担任副主任；2009年2月至2012年3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两江信用社担任主任；2012年3月至2012年5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群工作部担任经理兼营业部主任；2012年5月至2014年9月在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担任主任（其中：2014年1月至2014年9月兼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筹建工作小组成员）；2014年10月至2015年2月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筹建工作小组成员；2015年2月至2017年5月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行长；2017年5月至今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董事长。

杨炳才，男，汉族，中共党员，1978年12月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0年1月至2007年2月先后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草甸信用社出纳员、记账员、信贷员；2007年2月至2011年3月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禄丰信用社主任；2011年3月至2013年11月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办主任、综合部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4月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小马街信用社主任；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汤池信用社主任、联合党支部书记；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信贷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5月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9年5月至今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2020年12月3日至今兼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宋树立，男，汉族，中共党员，1967年1月生，毕业于天

津工业大学化纤专业，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7月至1995年5月任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汪清工业涤纶长丝厂理车间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1995年5月至2000年1月任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农村信用社计算机管理员；2000年1月至2006年8月任延边州城市信用社联合社科技处副处长；2006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延边州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科技处副处长；2011年4月至2015年5月任吉林省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处副处长；2015年5月至今任吉林省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村镇银行管理部信息科技部经理；2020年12月3月至今兼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苏根，男，汉族，已婚，中共党员，1968年9月生，毕业于北京体育学院武术专业，大专学历。1989年9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9月至1992年8月任湖南省零陵地区体委群体科干事；1992年9月至1995年12月任湖南省零陵地区职业武术院院长；1992年2月至今任湖南省永州市剑桥教育集团董事长、永州市剑桥实验学校校长；1995年9月至今任广西省桂林市山水职业学院院长、江西省宜春市百树科技学校校长、江西省上饶市公安干部中等专业学校校长、江西省上饶市安防工程学校校长；2009年4月至今任昆明市台湘科技学校校长、曲靖市麒麟区启光中学校长；2017年10月至今任云南师德教育投资集团董事长、云南善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崛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增智教育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4月至今任湖南省云南商会会长；2018年9月至今任湖南省异地商会联合会执行会长、湖南省工商联“云南联络办”主任；2019年5月至今任昆明市宜良县华师幼儿园董事长；2019年10月至今任云南省玉溪市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顾问；2020年12月兼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悦，女，汉族，1964年8月生，高中学历，1982年11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1982年12月至1994年11月在北京军区从军；1994年12月至2011年4月在北京市公安局担任科员；2011年4月至2014年6月在北京绿林双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鸿美域项目分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北京天鸿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15年2月至今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

齐晓光，男，1968年9月18日出生于吉林省公主岭市，汉族，2005年毕业于吉林白城师范学院金融系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1986年5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1986年5月至1988年9月任吉林省公主岭市陶家屯镇信用社储蓄记账员；1988年9月至1990年1月任吉林省公主岭市陶家屯镇信用社储蓄事后监督员；1990年1月至1997年5月任吉林省公主岭市陶家屯镇信用社信贷员；1997年5月至2012年9月任吉林省公主岭市农村合作银行范家屯支行信贷科长；2012年10月至2015年4月在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工作；2015年5月至2017年3月任云南省农村信用联社行政后勤部主管；2017年3月至2018年1月任云南

省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会计；2018年2月至2018年8月在昆明晋宁融丰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工作；2018年8月至2022年5月任昆明晋宁融丰村镇银行副行长（其中2020年10月至2022年10月兼任昆明晋宁融丰村镇银行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监事；2022年10月至今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监事长。

沈惠馨，女，汉族，共青团员，1999年1月25日出生，2020年8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2020年8月至11月，在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任综合柜员；2020年11月至2022年1月，在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乡金融驿站任客户经理；2022年1月至2022年7月，在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街金融驿站任客户经理；2022年7月至今，在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任职员。

李国文，男，汉族，1964年9月生，2007年8月至今在昆明中泽锦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曹 磊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长。

杨炳才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行长。

齐晓光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监事长。

张绍明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副行长。

段俊伟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行长助理。

二、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长、监事长接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督与管理，其业绩考评根据行业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并和其他董事、监事一起由股东大会决定薪酬。经营层接受董事会的考评与监督。

三、员工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正式员工总数为47人，其中：男员工18人，女员工29人；高层5人，中层8人，后备干部2人，普通员工32人。正式党员18名，预备党员2名，入党申请人4名。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经营决策体系

本行权力机构是股东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由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董事长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管理和监督。行长受聘于董事会，负责本行日常经营管理。本行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二）股本及股东情况

1. 股本结构情况

本行由延边农村商业银行发起设立，目前股本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整，其中法人股2316万股，占股份总数的77.2%；自然人股684万股，占股份总数的22.8%。

2. 股东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股东总数为7个，其中法人股东1个，自然人股东6个。

（三）年度内股东代表大会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做到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及成员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及成员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流动性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及

2023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薪酬分配及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此次股东会由云南微行律师事务所见证，并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5名，其中非职工董事3名、职工董事2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章程》规定。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在报告期内，对一系列有关公司发展与管理中的重大问题进行了研究和决策。

本年度共召开四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兑付2019年至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支付绩效薪酬方案》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及2023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基本制度》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9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管理科技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基本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离任》的议案；

（五）监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1. 监事会的构成情况

本行监事的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公司法》、监管部门、《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2. 监事会工作情况

年度内共召开一次临时监事会和四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 2023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及成员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及成员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流动性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

2. 2023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一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二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三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六）高级管理层成员及其基本情况

本行经营管理层的任职资格符合监管部门要求，至报告期末，本行经营管理层由5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其中董事长1名，行长1名，监事长1名，副行长1名，行长助理1名。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分工明确，能够遵守勤勉、诚信原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序号	姓名	主要职务	学历学位	出生时间
1	曹磊	董事长	本科	1980.05
2	杨炳才	行长	本科	1978.12
3	齐晓光	监事长	大专	1968.06
4	张绍明	副行长	大专	1970.12
5	段俊伟	行长助理	硕士	1986.07

（七）职能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 职能部门设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内设综合管理部、财务部、风险合规部、市场运营部、运营管理部、市场营销部、综合业务部共 7 个主要职能部门。

2.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有营业部和南羊支行两个营业网点。

（八）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暂未设立独立董事。

（九）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暂未设立外部监事。

（十）高级管理层薪酬制度情况

公司董事会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与监督，通过设置科学合理的考评指标，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责任、风险、经营业绩相挂钩的薪酬考核机制，优先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观能动性。

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主要依据：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董事会每年下达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依法合规经营状况，并根据考评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惩。

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分配机制来体现，根据公司法和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确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及激励由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完成，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并按规定予以披露。

第七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6,502.87 万元，负债总额 48,235.09 万元，所有者权益 8,267.78 万元，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43,454.92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50,754.36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 7,410.77 万元，不良贷款率 14.60%，实现净利润-457.19 万元。资本充足率 11.10%，资产利润率 -0.76%，资本利润率-5.36%。

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类	12 月末贷款总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正常类	18,134.90	35.73
关注类	25,208.69	49.67
次级类	4,274.80	8.42
可疑类	6.00	0.01
损失类	3,129.97	6.17
不良贷款	7,410.77	14.60
合计	50754.36	100

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本行的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利益转移事项。本行的关联方信息收集和更新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2023年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 162.64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3.2766%，符合监管规定。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了信贷及风险、存款、会计结算、内部稽核、综合管理五大核心业务制度，形成公司核心业务制度体系。公司对各项业务的开展实施了多层面的监督、检查和审计稽核，保证了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贯彻、落实。经审计，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五、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0 元。

六、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56,502.87	-11.36	备付金减少，资产规模下降
总负债	48,235.09	-12.21	各项存款减少，负债规模下降

股东权益	8,267.78	-6.03	盈利能力有所下降
贷款利息收入	2776.55	-34.97	贷款投放规模减少, 贷款利息收入降低
投资业务收入	0	0	公司未开展投资业务
存款利息支出	931.82	-15.10	存款付息率较上年减少, 利息支出相应降低
营业费用	1873.64	0.83	业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税金及附加	21.59	-20.39	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
净利润	-457.19	-194.14	计提拨备较上年有所下降

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一) 面临的各种风险

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 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操作风险、职工道德风险及法律风险。

(二) 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的相应对策

1. 信用风险对策

为了有效管理信用风险,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国银监会“三个办法一个指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个人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和《项目融资业务指引》)精神, 制定和完善了各项贷款管理办法, 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 信贷结构和质量持续优化。一是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贷款品种及操作规程, 将风险管理贯穿于贷款的受理与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批、协议与发放、支付管理与贷后管理等各个环节, 促进信贷业务稳健经营, 良性循环。二是公司加大了信贷检查和贷后管理的督导力度, 通过翻阅贷款借据、

合同等基础资料和实地走访客户等方式进行检查，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即限期整改，做到及时化解和规避信贷风险。三是公司通过授信指引科学调整结构，合理配置信贷资源，着力优化行业及期限结构，大力推动中小企业信贷业务，信贷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四是从强化项目筛选、完善风控措施等环节入手，稳妥把握项目贷款的投放，有效降低信贷风险；加强对公司类中长期贷款的管理，优化信贷期限结构。

2. 流动性风险对策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农村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管理机制建设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完善制定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理预案》，建立起比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公司优化岗位设置，明确了资金管理的前中后台分工；推进系统建设，构建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块；改进压力测试，组织应急演练等方面，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优化资产负债匹配，对流动性进行日常管理、监测和预警，逐步建立起定期和特定期流动性预测，以保证正常情况下流动性水平能够保持在稳定水平。

3. 利率风险对策

公司重视对资产盈利、负债成本及市场利率波动的综合分析，通过对市场加息周期的预判，合理调整资产负债的重定价结构。同时，公司还对投资业务实行总量控制、类别比例控制、期限比例控制等措施，通过上述措施可以确保公司有效控制利率风险。另外，公司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承受的利率风险，并进一步评估在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企业净值的影响。公司加强利率走势研究分析，根据利率政策变化修正完善存贷款利率管理办法，逐步完善存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加强业务创新，大力发展中间业务，改善收入结构，规避利率风险。

4. 操作风险对策

公司在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保证了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公司风险合规部作为全行内部控制监督、评价的主要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业务办理的合理性和合规性以及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通过现场检查及非现场检查等手段，提高全行风险防控能力。公司结合实际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式的各种检查工作。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提高业务人员防范差错和控制风险的能力；完善内控体系，提高内审稽核监督的力度，由事后监督向事中、事前延伸，及时、有效揭示风险隐患；通过开展内部控制评估，

实现依法合规经营。同时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全员素质，实施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措施，有效防范道德风险。

5. 法律风险对策

公司建立全行贷款类和非贷款类案件归口管理机制；及时解读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解答各部室在经营过程中的法律问题，提高全行法律意识。

第八章 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致力于建立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风险管理体系，以良好的风险控制技术、科学的风险管理手段、专业化的风险从业队伍，实现风险控制向风险管理的根本转变，全面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推动业务稳健发展。

（一）信用风险状况及措施

公司贷款审批委员会作为信贷业务管理集体议事决策机构。按照“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原则，公司建立了前、中、后台相对分离的组织架构，分别承担相应环节的职能。综合业务部负责具体业务拓展、客户调查、贷后管理、根据授权审查审批、不良资产处置等。同时负责组织指导业务营销拓展，贷款政策制度制订，规定权限内贷款的二次调查与初审，全行信贷投向，投量和结构的调控等；风险合规部负责集中统一审查公司辖内申报的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各类授信业务文件材料档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检查，配合贷后管理监

控，管理授信业务档案等；贷款审批委员会负责权限内贷款审批；营业部负责放款和柜面管理等。

（二）市场风险管理情况及措施

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制定的《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压力测试指引》的要求，对公司的利率风险进行管理，通过对授权、授信、风险限额的规定、监控与报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场风险的管理体系。公司对利率风险敞口持续跟踪监测，对超出风险限额的风险敞口采用适当表内措施或表外工具进行调整。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2023年，公司流动性总体情况较好，流动性持续处于较充裕状态，存款稳定性得到极大提升，不断优化流动性及信贷资产结构，降低了信贷风险。

2023年相关指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23.12	比年初	2022.12	比年初
资产	56,502.87	-7,242.54	63,745.41	-13,390.96
负债	48,235.09	-6,711.55	54,946.64	-13,865.95
所有者权益	8,267.78	-530.99	8,798.77	474.99
各项存款	43,454.92	-9,357.08	52,812.00	-13,802.23
单位存款	9,194.85	-12,246.26	21,441.11	-15,330.67

储蓄存款	34,260.07	2,889.18	31,370.89	1,528.44
各项贷款	50,754.36	-1,626.05	52,380.41	-1,530.90
中长期贷款	28,528.08	481.39	28,046.69	1,939.71
短期贷款	22,226.28	-2,107.44	24,333.72	-3,470.61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11,816.06	3617.37	8,198.69	1,288.33
涉农贷款	37,368.81	-2,050.5	39,419.31	-4,141.92
农户贷款	30,257.84	-3213.50	33,471.34	-2,713.79
存贷比	116.8	17.62	99.18	18.25
流动性比例	55.46	5.36	50.10	-6.81
成本收入比	96.59	42.35	54.24	18.79
资本充足率	11.1	-6.88	17.98	0.63
未分配利润	3,633.26	-530.99	4,164.25	353.58
本年利润	-457.19	-942.84	485.65	-1,103.24

（四）操作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公司各部门对其内部操作风险的管理负直接责任；财务部负责全行会计柜面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部专门负责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负责定期检查评估全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公司在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中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保证了不同部门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有效阻止了操作风险的发生。

（五）科技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公司的核心业务系统为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统一开发，核心业务数据由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统一管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按照各级监管部门要求制定了各种信息风险应急处理预案。通过完成生产网络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专家评审、网络信息安全自查、举行信息科技应急演练等相关工作，提升风险应变能力。

（六）声誉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1. 牢固树立审慎经营理念。公司加强流动性指标压力测试工作，做好风险预警防范，确保不出现支付风险。同时，通过强化内部控制，打造品牌文化，提升核心竞争力。

2. 实行风险处置预案管理。根据可预见的不同风险隐患，公司建立和完善应急预案，落实责任，明确分工，清晰流程，细化措施，加强管理，提高风险管理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3. 加强监测和联动，防范风险传染。公司切实加强流行性风险指标和声誉风险事件的监测与分析，强化与政府、媒体及监管部门的沟通，有效引导舆论方向，管控风险。

4. 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公司制定官方网站、微信管理办法，主动维护银行的良好声誉，培养包括声誉管理的企业文化。公司妥善处理客户投诉、信访件等易引发声誉事件的投诉单，客户反映良好。

5. 大力开展金融服务宣传活动。公司以“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进万家”、“助农惠民工程”、“金融服务进村入社区”和“阳光信贷工程”等活动为契机，主动加强与媒体的沟通联系，加强正面宣传，积极引导社会舆论。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我行全力提升金融服务质量，有效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一年来，未出现与消费者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也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及发生个人金融信息泄露，无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工作成效明显。

董事会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定期听取风险合规部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专门报告。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监管要求及市场变化，指派齐晓光监事长牵头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保障了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投入充足的人力、物力。同时成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董事长任组长，行长任副组长，监事长、副行长、营业部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综合管理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综合业务部负责人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本行综合管理部，负责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等工作，并定期向主管行长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展情况。

2023年，本行组织了一系列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宣传活动，其中包括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非法集资宣传、利率

市场化与存款保险制度宣传月、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新版人民币宣传、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宣传月等活动，充分履行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及金融知识的宣传义务。

本年度，我行重大突发事件报送未出现过虚报、瞒报的，未出现负面舆情诉讼或仲裁信息等，未因为制度及规范或者网点经营、服务原因，导致消费者某些基本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在金融消费者接受金融服务时，对金融消费者的财产安全进行保护，个人隐私和消费信息充分保密，对金融消费者接受的金融服务进行如实告知，让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金融服务，进行公平交易。我行在营业网点醒目位置公布本行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的投诉电话，并建立了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台帐，时刻跟踪处理结果并接受金融消费者的监督。对于金融消费者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汇总整理，对于提出建议比较多的问题进行整改优化。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的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事件。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四、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重大关联交易经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 2/3 以上通过。2023 年末本行现有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94.03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1.89%，已按照审批程序审批。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任何违反国家金融法律法规的金融担保业务；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合法、合规，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

六、普惠金融工作情况

今年以来，本行强化普惠金融理念，致力打造简单、方便、快捷的服务品牌，一是优化信贷投向，切实满足普惠型信贷融资需求。按照年初制定的小微信贷计划，推动信贷资源向小微倾斜，将贷款投放重心转向个体工商户、农户和居民的普惠型信贷需求，重点加大 100 万元以下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及 30 万元以下农户贷款的投放力度。二是坚持创新引领，积极应对小微客户当前存在的困境。疫情直接冲击实体经济，服务业陷入停摆，制造业供应链断裂，小微客户陷入财务困境，对于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批发零售、物流运输、住宿餐饮等行业客户，我行在不抽贷、断贷、压贷的基础上通过实行延期还本付息、免收逾期利息、降低合同利率等措施为其复工复产提供所

需的金融支持，将其融资成本保持在合理范围，同时在程序办理上，根据客户实际，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实施容缺办理机制帮助客户渡过难关。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1816.06 万元，较年初增加 3617.37 万元，增速 44.12%；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 149 户数，较年初增加 36 户，实现了小微企业贷款“两增”目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长较为平稳。

七、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一）涉农贷款投放稳步增长

2023 年末，我行贷款余额 50,754.36 万元，较年初减少 1,626.05 万元，减速 3.10%。涉农贷款余额 37,368.81 万元，占各项贷款的 73.63%；较年初减少 2050.50 万元，减速 5.20%。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九、审计意见

本行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本行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由中国注册会计师扶成柏、龙晓明签字的大华审字[2024]201101618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